证券代码：301389　　证券简称：隆扬电子　　公告编号：2026-063

# 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
# 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7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并于同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并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公司已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

2026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完成了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换届聘任。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三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1）非独立董事：傅青炫先生（董事长）、张东琴女士

（2）独立董事：董炳和先生、张春秋女士

（3）职工代表董事：陈先峰先生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以上5名董事组成，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二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上述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二、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及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情况如下：

| 专门委员会 | 委员成员 | 主任委员（召集人） |
| --- | --- | --- |
| 战略委员会 | 张东琴女士、董炳和先生 | 傅青炫先生 |
| 提名委员会 | 张东琴女士、张春秋女士 | 董炳和先生 |
| 审计委员会 | 傅青炫先生、董炳和先生 | 张春秋女士 |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傅青炫先生、张春秋女士 | 董炳和先生 |

上述委员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任期三年，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中的独立董事均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张春秋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1）总经理：张东琴女士

（2）副总经理：陈先峰先生

（3）财务总监：王彩霞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4）董事会秘书：金卫勤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5）证券事务代表：施翌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聘任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财务总监聘任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人员任期三年，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具有良好的个人品质和职业道德，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未发现其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公司董事会秘书金卫勤女士、证券事务代表施翌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金卫勤、证券事务代表施翌

联系电话：0512-57668700

传真：0512-57669500

电子邮箱：zhengquan@longyoung.com/zhengquan-02@longyoung.com

邮编：215313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周市镇顺昶路99号

**五、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董事长和总经理的合理性说明以及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措施**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傅青炫先生担任董事长，张东琴女士担任总经理。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制衡机制完善，明确股东会、董事会及管理层权责边界，并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资产完整，在业务、人员、财务及机构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故能够有效保障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公司部分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第二届独立董事刘铁华女士、孙琪华女士因连任时间将满6年离任，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铁华女士、孙琪华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上述离任人员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4）2026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7日

附件：

**一、副总经理简历：**

**陈先峰先生**

197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8年1月至1999年6月任惠阳科惠电路有限公司IPQC；1999年9月至2000年6月任景嘉电子绝缘材料（昆山）有限公司IPQC；2001年9月至2003年6月任隆扬有限品管主办；2003年6月至2020年12月历任隆扬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副总经理；2016年8月至2020年8月任鼎炫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材料事业总部副总经理；2018年11月至2020年12月任深圳隆扬电子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8月15日至2020年7月28日任昆山酷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8月至今任昆山群展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3年12月至2026年3月任鼎富真空科技（淮安）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2月至2025年9月任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5年9月至今任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2025年9月至今任苏州德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8月至今任常州威斯双联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陈先峰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昆山群展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225,000股股份。除此之外，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为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财务总监简历：**

**王彩霞女士**

1977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3月至2002年9月任六晖橡胶（昆山）有限公司成本会计；2002年9月至2007年7月任昆山及成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总账会计；2007年8月至2008年7月任帝华电子（昆山）有限公司财务副理；2008年7月至2020年6月任台衡精密测控（昆山）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1年10月至2021年8月任昆山市博思诚电子有限公司监事、昆山富国璋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7月至2020年12月任隆扬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3年12月至2026年3月任鼎富真

空科技（淮安）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20年12月至今任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5年12月至今任苏州德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王彩霞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昆山群展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12,500股股份。除此之外，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为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董事会秘书简历：**

**金卫勤女士**

197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10月至2002年7月任昆山亚特曼化工有限公司报关员、采购员；2002年7月至2005年3月任玛居礼石英晶体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报关员、采购员；2005年3月至2011年10月任隆扬有限公司管理部经理；2011年11月至2020年6月任台衡精密测控（昆山）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部经理；2016年8月至2021年8月任台衡精密测控（昆山）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7月至2020年12月任隆扬有限公司管理部经理；2023年12月至2026年3月任鼎富真空科技（淮安）有限公司董事、法定代表人；2020年12月至今任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金卫勤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昆山群展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12,500股股份。除此之外，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为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四、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施翌女士**

1996年1月出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8年9月至

2022年6月，任宝胜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助理。2022年7月至今，任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施翌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为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